

中共红河州委办公室

中共红河州委办公室 2020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安排

为做好中共红河州委办公室 2020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，根据《红河州 2020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相关规定，现将红河州委办公室 2020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面试人员

（一）报考《红河信息》编辑部工作人员岗位（代码 001）、工作人员岗位（代码 002），符合报考条件并通过资格复审的人员；

（二）报考红河州档案馆电子档案管理岗位（代码 003），符合报考条件并通过资格复审的人员；

（三）报考红河州专用通信局通信机房设备维护岗位（代码 004）、通信线路维护、通信工程建设岗位（代码 005），符合报考条件并通过资格复审的人员。

二、面试方式和内容

（一）面试方式：根据岗位特点及专业知识要求，面试采

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主要测试应聘人员适应岗位要求的基本素质和实际工作能力，包括与应聘岗位有关的知识、经验、能力、心理、人格和价值观等基本情况。

（二）面试内容：根据单位工作性质及招聘岗位情况，面试内容重点是政策理论水平、计划协调能力、人际处理能力和专业能力。

三、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抽签时间和地点：时间、地点待定，届时由招聘单位电话通知。

（二）面试时间和地点：时间、地点待定，届时由招聘单位电话通知。

四、面试计分办法

面试总成绩为 100 分，按考官评分求出平均分计算。面试成绩保留小数点后面两位数。面试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，考生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，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。

五、考生纪律

（一）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持身份证、资格复审合格通知单到考点报到并按序号参加面试。未按时间要求参加面试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；

（二）考生在等待面试期间，要在工作人员的安排下，到指定地点侯考，不准高声喧哗，不得参加面试旁听。面试完毕

后，不得将面试题内容泄露给其他考生，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和指挥；

（三）严禁考场内使用电话、传呼、手机等通信工具，一经发现，当场取消面试资格，不记录面试成绩。

六、其他

（一）凡与应聘人员有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（含拟制血亲）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面试考官、工作人员、监督人员，应实行回避。

（二）为维护面试工作的严肃性、公正性，由州人大、州政协对面试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，考生若发现考官或工作人员有违反工作规定和程序的，可向纪检监察机关反映。

七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联系电话：0873—3730247

